



主辦單位:



資助單位:



## 2019 年全國科普講解大賽暨澳門區科普講解員培訓計劃(第二期)

### 章程

主辦單位：澳門科學館

資助單位：澳門基金會

#### 1. 目的：

「全國科普講解大賽」是目前全國規模最大及最具權威的科普講解比賽，舉辦目的是為了在全國廣泛普及科學知識，弘揚及倡導科學理念。

為推動澳門科普工作不斷向前發展，培養公眾對科學的興趣，使他們更深入理解科學對社會發展之重要性，澳門科學館特意舉辦「科普講解員培訓課程」。冀望透過課程，培育優異之學員並推薦成為澳門科學館參賽代表，參加「全國科普講解大賽」決賽。

#### 2. 課程內容：

「科普講解員培訓課程」針對「全國科普講解大賽」的比賽內容而授課。以提高自然科學及社會科技知識水平、訓練講解及台上演示技巧、培養個人見解及隨機應變能力等為目標。

#### 3. 參加對象：

本澳就讀高中且年滿 16 歲之學生、各大專院學之學生、現任或有志從事科普工作、導賞服務、有興趣者等能擅國語之人士報讀。

#### 4. 課程日期：2019/12/01-2019/12/28

#### 5. 授課語言：廣東話及國語

#### 6. 報名日期：

即日起至 2019/11/22 於網上報名。掃瞄二維碼

或按下連結：<http://bit.ly/mscdocent2019>



#### 7. 報名費用：

7.1 報名費用 MOP 200.00。出席率達 80%且完成評核之學員可獲退還全額報名費用。

7.2 曾報讀科普講解員培訓計劃(第一期)之學員，可豁免報名費用。



主辦單位:



資助單位:



## 8. 錄取名單及繳費

錄取名單定於 2019/11/23 上午公佈，詳情請留意 <http://www.msc.org.mo>。

繳費日期為 2019/11/23-2019/11/26，逾期未繳費者視為放棄，名額由候補者遞補。

## 9. 課程安排：

日期	課題	課程內容	課時	上課地點
01/12(日) 14:30-18:00	【課程概述】	了解「全國科普講解大賽」及比賽項目。	1.5 小時	澳門科學館 五號展廳
	【科學命題探討】	如何選擇合適的科學命題。	2 小時	澳門科學館 五號展廳
07/12(六) 14:30-18:00	【解說技巧】	解說也是舞台表演的一種，課程中會講解舞台的衣著、態度、動作、說話方式。同樣，解說也是一種說故事的方法，因此亦會向大家介紹，說一個好故事的特徵，並讓學員一同實踐。 針對科學命題，學習演說手法和用詞，以及配合多媒體和道具的適當運用。	3.5 小時	澳門科學館 五號展廳
15/12(日) 14:30-18:00	【操作與指導】 (一)	學員向公眾講解其自選科學命題	3.5 小時	澳門科學館 五號展廳
21/12(六) 14:30-18:00	【操作與指導】 (二)	學員向公眾講解其自選科學命題	3.5 小時	澳門科學館 五號展廳
28/12(六) 14:30-18:00	【評核】	評核將以模擬「全國科普講解大賽」競賽內容進行。	3.5 小時	澳門科學館 會議中心

由「2018 年全國科普講解大賽」一等獎得獎者、十佳科普使者—吳年繼擔任主要導師及其他科學館人員。

## 10. 證書：

出席率達 80%且完成評核之學員將獲澳門科學館頒發科普講解員修讀證書

## 11. 參與「全國科普講解大賽」

11.1 經評核為成績優異之學員，將獲推薦成為澳門科學館參賽代表參加「全國科普講解大賽」決賽，名額不超過六名。相關參與費用將由我館支付(包含澳門-決賽地區來回交通費、保險、當地交通及食宿)。



主辦單位:



資助單位:



11.2 預計 2020 年 6 月進行 2020 年「全國科普講解大賽」決賽；確實情況需視乎主辦單位「全國科技活動周組委會」公佈而安排。

11.3 參賽代表具配合主辦單位所安排的籌備及練習之義務。

## 12. 實習

12.1 完成課程之學員可於澳門科學館內實習。

12.2 實習內容包括:自選命題講解(公眾場)、科學演示操作、團隊科普小劇等；總時數不少於 8 小時。

12.3 履行實習義務之學員另會獲發實習津貼,並按照已完成之實習時數以 MOP35/小時結算。

## 13. 課程查詢:

有關疑問可致電 8795 7382/8795 7295 (辦公時間 10:00 至 18:00 聯絡黃小姐/區先生) 或透過電郵 [activity@msc.org.mo](mailto:activity@msc.org.mo) 查詢。

## 14. 個人資料(收集)聲明

閣下於表格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只供澳門科學館處理報名之用。

## 15. 注意事項

15.1 澳門科學館保留本章程及課程的最終解釋權

15.2 澳門科學館保留對課程內容根據實際情況作出調整的權利。

15.3 課程教材及資料只供學員修讀之用,所有版權均屬導師、澳門科學館、主辦單位、協辦單位及承辦單位所有。

15.4 如學員未能依從澳門科學館人員指示,破壞上課秩序,或於課堂中騷擾其他學員上課,導師及單位工作人員有權作出勸喻。屢勸不聽者,澳門科學館有權即時終止其上課。

15.5 活動期間將以相片或錄像形式記錄上課情況,包括學員上課及實踐情況等,作為活動評估和持續改善之用。另外,在有需要時亦會採用部分圖像紀錄作為同類型活動宣傳推廣之用,事前不會通知當事人。